

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6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

3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娜女士主持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审核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进行了审议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刘泽华、王宗良、庞传顺、罗士余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4票。

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详见2026年7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为2026-030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